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ingsoft Corporation Limited

金山軟件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持續經營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3888)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金山軟件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六日(星期一)下午二時假座中國北京市海澱區小營西路33號金山軟件大廈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及酌情通過下列決議案作為本公司普通決議案。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通告內所用詞彙與該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日之通函(「通函」)內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普通決議案

1. **動議**批准及確認本公司與小米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六日之框架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非豁免交易(包括建議年度上限)，並授權本公司董事(為及代表本公司)採取及進行彼等認為就實施框架協議及非豁免交易(包括建議年度上限)或使其生效而言屬必要、適宜或權宜之一切措施及所有行動和事宜，及簽立彼等認為與框架協議及非豁免交易(包括建議年度上限)附帶、隨附或與之相關的所有其他文件、文據及協議(包括蓋上本公司印鑑)。
2. **動議**批准及確認經修訂西山居購股權計劃所載之對西山居購股權計劃條款之建議修訂(已註有「B」字樣之修訂副本已呈交大會並已由大會主席簡簽，以供識別用途)；授權本公司任何董事(如需加蓋本公司印鑑)為及代表本公司採取及進行就實施西山居購股權計劃之修訂而言屬必要或權宜之一切措施或事宜及簽署及簽立所有其他文件及安排。
3. **動議**批准及確認經修訂金山雲購股權計劃所載之對金山雲購股權計劃條款之建議修訂(已註有「C」字樣之修訂副本已呈交大會並已由大會主席簡簽，以供識別用途)；授權本公司任何董事(如需加蓋本公司印鑑)為及代表本公司採取及進行就實施金山雲購股權計劃之修訂而言屬必要或權宜之一切措施或事宜及簽署及簽立所有其他文件及安排。

承董事會命
金山軟件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
雷軍

香港，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日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新界荃灣

海盛路9號

有線電視大樓13樓1309A室

附註：

1. 凡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東均有權委任一名或多名代表代其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但必須親身出席大會以代表閣下。倘超過一名人士獲委任，則委任書上須註明每位受委任人士所代表之本公司股份數目。
2.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核證之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最遲須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乎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
3. 如屬本公司任何股份之聯名持有人，任何一名該等聯名持有人均可就該等股份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不論親身或委派代表)，猶如彼乃唯一有權投票者，惟倘超過一名該等聯名持有人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則僅接納本公司股東名冊排名首位人士就該等股份之投票。
4. 根據上市規則第13.39(4)條，除主席以誠實信用的原則做出決定，允許純粹有關程序或行政事宜的決議案以舉手方式表決外，股東於大會上之所有表決必須以投票方式進行。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鄒濤先生及吳育強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雷軍先生、求伯君先生及劉熾平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舜德先生、鄧元鋆先生及武文潔女士。